

宋詞賞析

周國燦著



1965

宋 詞 賞 析

周 國 燦 著

1965

宋詞賞析 定價港幣二元

作者：周 國 燦

出版：張 海 明

發行：三育圖書文具公司

九龍彌敦道五七三號A

電話：八四八三七〇

經售：港九各大書局

承印：南昌興記印務公司

香港德己立街四十二號

一九六五年十一月版

版權所有 · 翻印必究

目次

第一輯

- 垂楊只解惹春風……………一
換我心，爲你心……………九
淚眼問花花不語……………十八
眉與遠山……………二七
寶簾閒挂小銀鈎……………三四
楊柳與別離……………四一
春天在宋詞中……………四七
詞的極盡形容……………五三
從零亂中產生美感……………六四

第二輯

- 奇筆和高調……………七三

詞中的「老」字·····	七六
「莫」和「暮」·····	八〇
色彩的趣味·····	八四
著一字而境界全出·····	八八
詞的詞性·····	九三
幾個委婉的動詞·····	九八

垂楊只解惹春風

李調元在「雨村詞話」中有這樣一段話：「晏殊『珠玉詞』極流麗，而以翻用成語見長。如『垂楊只解惹春風，何曾繫得行人住』。又：『春風不解禁楊花，濛濛亂撲行人面』等句是也。翻覆用之，各盡其致。」從這段話看來，李調元是很欣賞晏同叔的詞的。同時，他又認為晏同叔善於翻用成語，他舉例來證明這一點，「風」和「楊」兩件東西，用了再用，却依然能夠創造出新鮮美妙的意境來，所謂「翻覆用之，各盡其致」，就是這個意思。但是在這裏，我要特別強調的，是作者在這兩組詞句中所採用的「解」字。這兩組詞句，都是從晏同叔的作品「踏莎行」中摘錄出來的，而它們在「踏莎行」這首詞中，都各自成爲沙裏的金子，成爲全首詞中最精彩最優秀的部份。如果像王國維所說，詞是以境界爲主的話，那麼，是兩組詞句便是最富有境界的地方。我們甚至可以這樣假定：上面所舉的這種富有境界的作品，都是緣「解」這一個字或者說「解」這種意念這種想法而產生出來的。簡單的說，就是在「解」上面做文章。

我們先看前一組，這一組是寫離情的，離人就要動身了，而送行的人却不願意他離開，

但是儘管他多麼的不願意，離人到底還是非走不可的，送行的人留不住他，於是就想到垂楊了。那時候，垂楊在做些什麼呢？原來它是在「惹春風」，當春風吹拂到了垂楊樹身上的時候，千絲萬縷，便這麼嫵嫵娜娜地擺動起來。它似乎只沈醉於自己的玩樂中，而置周遭所發生的事情於不顧，所以，使作者禁不住感到不滿。作者爲什麼不怨艾其他的物事而偏偏要譴責垂楊呢？正由於垂楊的千絲萬縷，如繩如帶一般，在送行的人看來，它們都是有「繫」這一個功用的，既然如此，那爲什麼不把行人繫住，以挽回這一場別離的哀痛呢？在作者看來，垂楊對當前發生的事情，一點也不表關心，「能」而不爲，實在是應該被埋怨與責備的。

再看第二組，這一組詞句，是「踏莎行」上闕的最後兩句。這首詞，有人認爲它是有意義的，張惠言在他的「詞選」中就這麼說：「此詞亦有所興，其歐公蝶戀花之流乎？」黃蓼園更明白地指出這首詞中的「東風」、「翠葉」、「爐香」等句，有比喻、暗示和象徵的意味。關於這一點，我們最好擱下不論。我以爲詩詞中如果沒有含義，應該是更有文學趣味和價值的。我們看：「春風不解禁楊花，濛濛亂撲行人面。」在這裏，作者所埋怨與責備的，已經不是垂楊，而是春風了。春風做錯了什麼事？春風一吹，楊花便到處飛揚，以至於「濛濛亂撲行人面」。春風的錯，錯在「不解」，垂楊的錯，錯在「只解」，可見「不解」固然不對，「只解」也一樣的不應該。不過話又說回來，也正爲這一個「解」字，激發作者的靈感，而

使他寫出這樣不平凡的句子，創造出這樣不平凡的境界來！

「詞中之龍」辛棄疾，也喜歡將「解」與「不解」這個意念，帶到他的作品，以增加作品的意境和情趣。如他「祝英台近」的：「畫梁燕子雙，能言能語，不解道相思一句。」「念奴嬌」的「莫倚忘懷，西風也解，點檢尊前客。」「祝英台近」的：「是他春帶愁來，春歸何處，却不解帶將愁去。」上面所引的這幾首詞，當以最後一首，為最膾炙人口。一般的評家，都認為它是不可多得的傑作。張侃在「松軒集」中，便說它是近世晚春詞中少有的比者。其實，全首詞的精華所在，也不過那麼幾句，因此它居於這首詞的最後，成為這首詞的「高潮」。吟詠至此，便可以釋卷而歎了。這幾句詞，好在那兒呢？傅庚生在「中國文學欣賞舉隅」一書中引沈約齋「論詞隨筆」云：「詞貴愈轉愈深。稼軒云：『是他春帶愁來，春歸何處，却不解帶將愁去。』……下句即從上句轉出，而意更深遠。」

沈約齋欣賞這幾句詞，因為它「愈轉愈深」，「是他春帶愁來」是上句，「春歸何處」却不解帶將愁去」是下句，下句雖從上句轉出，但「意更深遠」，所以為貴。而傅庚生却認為這兒的所謂「轉出」，實在正是一種聯想。自從春天降臨到人間之後，愁也隨之而來了，可見愁是春所帶來的，如今，春去了，春既然去了，愁也應該跟着消失呀，但是愁不會消失，它依舊留在人間，留在傷春的人的心上，可見都是春天不好，都是春天作的孽。因為有「來」

所以聯想到「去」，「來」而不「去」，當然是春的多事，以致於傷春的人無端蒙受春愁的襲擊。如果我們是這樣的去分析它，這當然是一種聯想，不過無論「轉出」也好，「聯想」也好，下句的所以能產生，都由於有這個「解」字。顯然的，在這裏，要是春帶愁來，又將愁帶了回去，那在欣賞的立場上看，是會覺得不夠味的，所以就非來一個「不解」不可，這樣，春愁還留在人間，它將發生什麼後果，是我們不敢預卜的，這樣，全首詞便能收到「語有盡而意無窮」之妙了。同時，詩人騷客，十九是多愁善感的，如果不借這點哀傷的詞語以抒發內心的感情，名章秀句，豈是輕易可以獲得的呢！

上面提到從這一個「解」字的意念所構成的境界，竟然能成爲一首詞的「高潮」，這種例子，是可以找到很多的。讀了底下這三首詞，便可以見其一斑：

陸游：好事近（登梅仙山絕頂望海）

揮袖上西峯，孤絕去天無尺。柱杖下臨鯨海，數煙航歷歷。

貪看雲氣舞青鸞，歸路已將夕。謝半山松吹，解慙勤留客。

吳文英：祝英台近（春日客龜溪，遊廢園）

采幽香，巡古苑，竹冷翠微路。鬥草谿根，沙印小蓮步。自憐兩鬢清霜，一年寒食，又身在雲山深處。晝閒度。因甚天也慳春，輕陰便成雨？綠暗長亭，歸夢趁風絮。有情花影

闌干，鶯聲門徑，解留我霎時凝竚。

張先：一叢花

傷高懷遠幾時窮？無物似情濃。離愁正引千絲亂，更東陌，飛絮濛濛。嘶騎漸遙，征塵不斷，何處認郎蹤？雙鴛池沼水溶溶，南北小橈通。梯橫畫閣黃昏後，又還是斜日簾櫳。沈恨細思，不如桃花，猶解嫁東風。

陸游的「好事近」，從附題看來，就曉得它是寫景的，寫在他登梅仙山的絕頂之後，遙望大海所看見的景色。但是一首詩或一首詞，如果只是一味寫景，不管寫得如何細膩逼真，總還有平淡寡味之嫌的。「好事近」的上半闕寫景，下半闕便應該寫情了。「謝半山松吹，解慙勤留客。」便是寫情的地方。有了這兩個寫情的句子，這首詞才顯得富有生氣，妙趣橫生。有了這兩個寫情的句子，才襯托出作者是多麼的愛好大自然，作者與大自然中的山光水色，一草一木的關係，是多麼的密切。這樣一來，作者在大自然的懷抱中，在山水草木的環繞中，便不是寂寞的，孤獨的，不是死氣沉沉的了。從「數烟航歷歷」到「歸路已將夕」，說明了作者已遊山玩水了一段相當長的時間，如今，天要黑了，該回去了，但是半山的松樹，仍然有所反應，就好像它們是在慙勤地留住客人一般。在這裏，「解慙勤留客」這個「解」字，是多麼的重要啊，這個「解」字，不但將松樹人性化了，同時，作者與大自然之間，也

因此合而爲一，分不開了。

吳文英的「祝英台近」，從附題看來，知道它是一篇遊記，但它與上面的「好事近」不同，它寫情的地方比較多，但是細讀全首詞，我們不難發覺：作者是有意將大部份的感情，凝聚於「有情花影闌干，鶯聲門徑，解留我霎時凝竚」這幾句上面的。「有情」兩個字，帶上兩樣東西，即「花影闌干」和「鶯聲門徑」。「花影」是對於「闌干」的形容，「花影闌干」，就是有花的影子的闌干；「鶯聲」是對於「門徑」的形容，「鶯聲門徑」，就是有鶯的啼聲的門徑。「闌干」上沒有「花影」，「門徑」處沒有「鶯聲」，便缺少生趣，缺少活力，有了「花影」和「鶯聲」，「闌干」和「門徑」便熱鬧起來了，美麗起來了。正因為它們的熱鬧與美麗，使作者不覺給它們加上「有情」這個評價。既然「有情」，便能夠將遊園的人留住，以作霎時的凝竚了。「解」固然是因「有情」而生的，但是「有情」只是手段，「解」才是目的；「解」是比「有情」更加重要的。

張先的「一叢花」是上面三首詞中最著名的一首。「古今詞話」中有這一段記載：「張先，字子野。嘗與一尼私約，其老尼性嚴，每臥於池島中小閣，俟夜深人靜，其尼潛下梯，俾子野登閣相遇，臨別，子野不勝惓惓，作『一叢花』詞以道其懷。」如果這段記載確實的話，那麼，這首詞便跟李後主的「菩薩蠻」「花明月暗籠輕霧」一樣，是寫幽會的詞

了。「梯橫畫閣黃昏後，又還是斜月簾櫳」恐怕就是記載幽會的時間與地點罷？不過結語「沈恨細思，不如桃杏，猶解嫁東風。」却是道他人之所未道，發他人之所未發，所以爲貴。根據范公爾的「過庭錄」所說，張先自從寫了這幾句詞之後，「一時盛傳，永叔尤愛之，恨未識其人。子野家南地，以故至都謁永叔，闈者以通，永叔倒屣迎之，曰：『此乃「桃杏嫁東風」郎中』。連歐陽修都對張先這幾句詞大表讚賞，可見它一定有過人的地方。照我的看法，張先與小尼，既然有了私情，但是又不能長相廝守，所以不免「不勝惓惓」，不免產生了「恨」，恨什麼？恨自身的「不如桃杏」，因爲桃杏「猶解嫁東風」，自身却反而不能實現他的理想。「桃杏」與「東風」都是無知之物，竟然能有喜劇的結束，自己與小尼是有知的人類，反而在搬演着一齣悲劇，這怎不令人興嘆呢！但是寫到這兒，我不禁又這樣想：我們對於詩詞的欣賞，有時是不必這樣刻板的，正如賀裳在「皺水軒詞筌」中所說，詩詞之爲物，有時是「無理而妙」，「桃杏嫁東風」，實在是極無理的話，但并不因此減其妙處，甚至於是越無理越妙，這個「妙」正是「無理」所帶來的。「桃杏」與「東風」，本無所謂「嫁」與不嫁，更無所謂「解」與不解，但一旦作者有了這個「解」的意念，玄妙的境界，精警的句子，便不期然地形諸筆端了。

最後，我還要指出一點：「解」與「不解」的意念，並不是詞人所發現的，在唐朝詩人

的作品中，我們也可以找到一些很相似的寫法，如李白「月下獨酌」的「月既不解飲」，影徒隨我身。「張謂「夜同宴」的「竹風能醒酒，花月解留人。」白居易「池上竹下」的「水性淡爲吾友，竹解心虛即我師。」等，不過在詞裏面，這種意念是被應用得更加適當，因此所產生出來的意境，也就更加精妙動人了。

換我心，為你心

顧夙有一首詞牌叫做訴衷情的詞，這樣寫着：「永夜拋人何處去？絕來音，香閣掩，眉歛，月將沈，爭忍不相尋？怨孤衾。換我心，爲你心，始知相憶深。」本來一切的文學作品，都以深入淺出爲最上乘，晦澀古奧，并不算是好文章。尤其是詞這種體裁的韻文作品，深入淺出，使人人能看得懂，人人能就自己的閱讀水準加以欣賞和體會，更是它的特色與重要的條件。像顧夙這首訴衷情，字面多麼的淺顯，它告訴我們說有一個女的，因爲男的離開了她，使她感到十分寂寞，長夜漫漫，單枕孤衾，不曉得怎生度過。凡是愛侶在別離之後，既不能相對互訴衷情，便只能靠思念來彌補了。而這份深深的思念之情，又是多麼希望被對方知道。欲對方知道，辦法之一當然是借助於魚腸雁足，或者等到見了面之後，才一五一十地傾訴出來。但這種方法畢竟笨了一點，再說這其中如果有絲毫的花言巧語，那該怎麼去辨察呢？所以癡心的人兒便不得不這樣想了：要是能將他的心換作我的心，那麼，不是什麼話都不必說了嗎？我這方面對他的思念之情，他便都能深切的體會到。「換我心，爲你心，始知相憶深」，說得多麼的自然，多麼的真切，多麼的不合理，却又多麼的癡情！難怪

「花草蒙拾」上要以「透骨情語」四個字來批評它。

讀了這首詞，我們可以得到一個啓示，那就是當我們要抒發某一種感情的時候，只要這種感情是真的，是熾熱的，那麼，總會有新鮮的表現手法與技巧。「換我心，爲你心，始知相憶深」，這種表現手法和技巧，就是在真的與熾熱的情感下所生出來的。雖然，我們也許會覺得在這種表現手法和技巧下所產生的作品未免有點無中生有和神經過敏，可是無中生有和神經過敏正是一些文學作品包括詩詞在內所不能或缺的法寶。

我們再看看一首我們大家都熟悉的詞——李之儀的卜算子罷：「我住長江頭，君住長江尾。日日思君不見君，共飲長江水。此水幾時休？此恨何時已？只願君心似我心，定不負相思意。」這首詞比起上面那一首來，還要淺白得多。但是淺白是一回事，好壞是一回事，深奧的不一定好，淺白的也不一定壞。這首詞，因爲它是模仿古民歌樂府調而寫的，所以顯得非常樸實自然，你看罷，從空間上說，兩個人各在一方，從時間上說，每一日的思念都得不到結果，但是有一樣東西，它能排開空間和時間的阻礙與延擱，使兩顆心緊緊地結合在一起，這樣東西便是人的感情。「只願君心似我心，定不負相思意」，如果「君心似我心」，那麼感情便產生了。這裏作者只着眼在心的相「似」，不敢想到心的相「換」，寫法好像還不如前一首的大胆，不過兩者在表現的手法上說，實在也沒有什麼差別。

周邦彥的夜飛鵲裏有這幾句：「……相將散離會，探風前津鼓，樹杪參旗。花驄會意，縱揚鞭，亦自行遲。……」說是離別的時刻就在眼前，鞭子揚起的地方，馬便要跑了。但是離別是痛苦的，能夠再多延長一分鐘，還是再多延長一分鐘的好，這種意思，這種企圖，原是要離人的心中才有的，但是作者却偏偏說什麼「花驄會意」，花驄怎麼能知道騎御者的心事呢？因為花驄會意，所以雖然牠的主人的鞭子打在牠身上的時候，牠也會慢慢地走。事實上，這種寫法是無中生有，是作者胡思亂想的結果，不過它到底寫得好，這還是我們應該承認的。

提起花驄，提起馬，使我又想起晏幾道一首寫到馬的木蘭花詞，這首詞的最後兩句是：「紫驢認得舊遊蹤，嘶過畫橋東畔路。」原來作者曾有一次騎馬到一個地方去遊玩，後來當他再經過這個地方時，那匹馬兒居然向同一個地方走去。馬兒向這個地方走去，並不是表示牠的記性好，認得遊玩過的舊地，而是表示牠對舊地發生了感情。既然連馬兒都對舊地發生了感情，那麼，騎在馬背上的人的不能忘情於那曾經留連過的畫橋，這還用得着細說嗎？所以說「紫驢認得舊遊蹤」是作者故作驚人語，但是經他這麼一說，全首詞便顯得妙趣橫生，活潑有生氣了。還有，這兒的「嘶」字，也應該順便提一提。作者不用與馬足的動作有關的動詞，而偏偏用一個形容馬叫聲的「嘶」字，讀起來到底會比較新鮮可喜，同時在字面

所構成的意境上，也給人一種輕靈不可捉摸之感。沈謙說：「填詞結句，或以動蕩見奇，或以迷離稱勝，著一實語，敗矣。晏幾道木蘭花『紫驢認得舊遊蹤，嘶過畫橋東畔路』，深得此法。」晏幾道這兩句詞，的確已經做到迷離彷彿這一妙處，而上面所說的這一個「嘶」字，實在給予這一妙處很大的幫助。

我們常常聽人家說，做詩寫詞的人只要有強烈的感情，至於內容合理或者不合理是無關重要的，有時候越是不合理反而越好。所謂不合理的一點，那便是在描寫上過份的誇張。因為過份的誇張，所以又顯得作者的無中生有。現在我們來看看晏幾道的思遠人：「紅葉黃花秋意晚，千里念行客。飛雲過盡，歸鴻無信，何處寄書得？淚彈不盡臨窗滴，就硯旋研墨。漸寫到別來，此情深處，紅箋爲無色。」這首詞的字面很淺顯，作者所要表現的，不外是別後的相思。在一個秋天裏，菊花正肥，紅葉滿山，這時，詞裏面的主人翁想起他那遠在千里之外的親人來了。但是飛雲已經過盡，歸雁却不會帶來遠方的訊息，一陣心酸，眼淚落下來了。淚落在那兒？落在窗上，落在墨硯中，於是他索性以眼淚爲清水，磨起墨來，想借紙筆來抒發他胸中的感情。他寫呀寫的，「寫到別來，此情深處」，連那本來是紅色的信箋，居然被淚水所淹，變成沒有顏色了。

讀者多半都不會相信有這樣的事，認爲這是誇張，是無中生有。其實，不管是誇張也